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25-021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况

因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超纤”或“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210,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前述担保额度包括截至目前尚未到期的担保合同以及在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签署的金融机构借款合同。

上述授信额度内，子公司的具体贷款金额、业务种类、融资期限、担保方式、权利义务等以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融资合同及协议约定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累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江苏超纤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本着资金成本最低、方案最优的原则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等具体事宜。

二、担保额度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累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	------	------	---------------	--------------	--------------	----------------------	--------

公司	江苏超纤	100%	56.09%	198,000	12,000	47.03%	否
合计	——	——	——	198,000	12,000	47.03%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13983688401

法定代表人：尤飞宇

注册地址：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石堤大道9号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产业用非织造布超纤材料、海岛型超细纤维、超细纤维（除危险化学品）生产、研发和销售，一般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皮革制品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玩具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家用电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情况：

江苏超纤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5,113,203,122.07元，净资产2,245,144,346.97元，净利润49,787,357.50元。

3、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用途、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子公司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对被担保方进行担保的说明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主要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19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34%。以上担保均为公司对江苏超纤的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12,000万元后，2025年公司预计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起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47.03%；实际对外担保余额19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起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44.34%。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授信银行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公司	江苏超纤	100%	中国银行	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工商银行	36,000	
			建设银行	30,000	
			广发银行	10,000	
			农业银行	12,000	
			进出口银行	50,000	
合计	——	——	——	190,800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批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2025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江苏超纤的正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江苏超纤提高经营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江苏超纤为公司的

全资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同意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子公司江苏超纤的经营发展。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